证券代码:001267　证券简称:汇绿生态　公告编号:2024-038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对外投资意向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5月19日与杭州杭实清紫泽源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聚合鹏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股权转让意向协议》及《承诺函》。公司以不超过1.95亿元的价格收购武汉钧恒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资产”或“武汉钧恒”)30%的股权。

2、签署地点: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青年路556号房开大厦写字楼37楼公司会议室。

3、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亦不构成《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需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4、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本次签订的协议为意向性协议,具体事项需经各方另行签订合同,若具体事项遇到宏观经济、市场环境等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可能导致协议部分或全部内容无法履行的风险,因此此次对外投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

6、公司将根据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述

(一)交易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在保持公司自有主营业务稳健发展的同时,丰富公司产业布局,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实力,公司于2024年5月19日与杭州杭实清紫泽源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聚合鹏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股权转让意向协议》及《承诺函》。公司以不超过1.95亿元的价格收购武汉钧恒科技有限公司30%的股权。

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审议程序

2024年5月18日,公司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4年5月18日,公司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同意本次交易方案及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对外投资收购股权的具体事宜,并签署本次《股权转让意向协议》及《承诺函》。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手基本情况

(一)杭州杭实清紫泽源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标的资产21.5%的股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9MA7M9P8D43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宁围街道市心北路857号560室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杭州清紫泽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资本:50,000万元

成立日期:2022-3-28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股权投资(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苏州聚合鹏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标的资产12.0938%的股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5MA25C88E8R

住所:苏州高新区华佗路99号金融谷商务中心11幢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苏州聚合鹏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61,300万元

成立日期:2021-3-9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其他说明

关联关系说明:以上交易对方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交易;

类似交易情况:最近三年公司与以上交易对方未发生类似交易;

以上交易对方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截至本公告日,标的资产的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武汉钧恒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052006 21X4

住所: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三路777号3号电子厂房5楼南面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彭开盛

注册资本:1,536万元

成立日期:2012-8-7

经营范围:电子设备、光通信产品(专营除外)及配件的研发、生产、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软件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信息化控制技术的研发、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服务。(依法须经审批的项目,经相关部门审批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告日,标的资产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彭开盛	466.666	29.7306%
2	杭州云神丰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3.15	26.5091%
3	杭州杭实清紫泽源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0.24	21.5000%
4	苏州聚合鹏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5.76	12.0938%
5	陈阳华	90.04	5.8620%
6	刘鹏	64.8	4.2188%
合计		1,536.00	100%

(三)标的资产业务简介

武汉钧恒2012年成立,总部位于武汉光谷,专业从事以光模块为主的光通信产品的研发、制造和销售,是高新技术企业、湖北省专精特新企业。公司成立之初主要从事军工领域光通信产品的研发与生产,具备专业军工资质。经过十余年发展,公司光通信产品深入民用与军工领域,且随着下游云计算、AIGC、5G通讯等市场快速增长,民用光模块已经成为公司盈利来源的主要产品。

公司民用光模块产品覆盖10G至800G速率,以适用短距离的多模产品为主,广泛应用于AI(人工智能)、HPC(高性能计算)、IDC(数据中心)、光纤通信等领域。

(四)其他情况说明

标的资产公司章程不存在法律法规之外其他限制股东权利的条款。

标的资产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五)交易标的主要财务信息

标的公司财务数据正在审计进行中,考虑谨慎原则,待后续审计后向投资者披露。

四、相关交易文件的主要内容

(一)《股权转让意向协议》

1、交易各方

甲方: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1:杭州杭实清紫泽源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乙方2:苏州聚合鹏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截至本协议签署日,乙方1持有武汉钧恒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钧恒科技”或“标的公司”)21.5%的股权、乙方2持有12.0938%的股权。

2、甲乙双方拟按如下方案进行股权转让:

(1)甲方拟通过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乙方合计持有的标的公司30%的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2)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为乙方合计持有的标的公司30%的股权。其中,通过现金方式收购乙方1持有的20%的股权;通过现金方式收购乙方2持有的10%的股权。甲乙双方同意最终交易价格不超过1.95亿元(即对应标的公司100%股权价值不超过6.5亿元),具体交易价格由甲乙双方另行签署正式协议确定。

3、排他期

本协议签署后45个自然日内(经双方协商一致可延期),除非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以发起、寻求、磋商、谈判或其他形式与其他第三方另行进行或实施与本次投资交易目的相违背或妨碍本次交易进行之活动和/或行动。如于本协议排他期满之日双方未能签订正式股权转让协议,则本协议自排他期满之次日起自动终止。

4、保密义务

本协议任何一方,只为实现本协议的目的使用协议其他方根据本协议的约定提供的全部信息及本协议之内容,除根据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要求进行公开披露,向政府主管部门、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或中介机构提供必要的信息外,未经其他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以任何方式通过任何渠道向任何第三人泄露与本协议书有关的任何未公开的信息。

5、争议解决

凡因本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争议,应首先由各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6、其他

本协议经各方依法签署(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章并加盖公章)之日起成立并生效。各方确认,本协议为各方关于本次交易的意向协议,仅为各方达成并确认初步交易之目的,本次交易方案仍在论证过程中,方案的具体细节有待各方进一步磋商,各方的权利义务以正式签署的最终协议为准。除本协议第二条约定的排他期、第三条约定的保密义务及第四条约定的争议解决条款外,其余条款对对各方均不具有法律约束力。

(二)《承诺函》的主要内容

2024年5月19日,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汇绿生态”)与杭州杭实清紫泽源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苏州聚合鹏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合称“出售方”)签订《股权转让意向协议》,就汇绿生态收购出售方合计持有的武汉钧恒科技有限公司(“标的公司”)30%股权(“标的股权”,该等交易下称“本次交易”)之意向进行约定:

1、汇绿生态在此无条件且不可撤销地向出售方承诺:除非发生如下任一情形,则汇绿生态应与出售方签署正式股权转让协议,并配合完成标的股权交割:

(1)为本次交易目的聘请的中介机构出具的标的公司审计报告或标的公司股权价值评估报告的相关信息与标的公司已提供资料存在重大差异,或有明确证据表明标的公司已提供资料出现重大错误或虚假陈述。

(2)出售方存在未向汇绿生态披露的标的股权质押、担保、查封等权利负担情形。

(3)出售方拟定的交易对价总额超过人民币1.95亿元(即对应标的公司100%股权价值超过人民币6.5亿元)。

如未发生上述情形,但因汇绿生态原因导致汇绿生态与出售方未能在双方《股权转让意向协议》签署后45个自然日内(经双方协商一致可延期)履行完毕内部决策程序及所需外部审批程序(如需)并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协议,则汇绿生态同意向出售方支付一次性违约金人民币3,000万元。

2、出售方在此承诺,如本次交易对价总额为人民币1.95亿元(即对应标的公司的整体100%股权价值为人民币6.5亿元),则在汇绿生态在前款规定时间期限内要求签署正式标的股权转让协议并按正式标的股权转让协议要求进行正式交割时,出售方有义务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并履行交割义务以完成标的股权交割;如出售方未配合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协议或未履行交割义务或无故拖延交割,则出售方向汇绿生态支付一次性违约金人民币3,000万元。

五、本次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对外投资有助于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及优化公司业务布局,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对公司的持续发展并提升效益将产生积极影响,有利于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涉及的项目与公司目前主营业务属于不同业务、不同行业,公司本次对外投资属于股权投资,可能存在受宏观经济波动风险、行业竞争等多重因素影响,业务经营情况存在不确定性,实际经营情况可能存在无法达到预期的情况。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持续经营能力、现金流及资产状况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经营发展及战略规划,对未来发展具有积极推动作用。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披露本次对外投资后续进展情况。

六、风险提示

(一)本次签订的协议为意向性协议,具体事项需经各方另行签订合同,若具体事项遇到宏观经济、市场环境等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可能导致协议部分或全部内容无法履行的风险,因此此次对外投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

(二)公司将根据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3、股权转让意向协议;

4、承诺函。

特此公告。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001267　证券简称:汇绿生态　公告编号:2024-036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5月13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于2024年5月18日在湖 北省武汉市江汉区青年路556号房开大厦写字楼37楼公司会议室、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长江路1078号好时光大厦1幢18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李晓明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议案:《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在保持公司自有主营业务稳健发展的同时,丰富公司产业布局,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实力,公司对外投资收购武汉钧恒科技有限公司30%的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

本次对外投资交易的标的资产价格不超过1.95亿元(即对应标的公司100%股权价值不超过6.5亿元),本次签署的协议为各方关于本次交易的意向协议,仅为各方达成并确认初步交易之目的,本次交易方案仍在论证过程中,各方的权利义务以正式签署的最终协议为准。具体交易价格在公司对标的资产进行进一步财务及内控的尽职调查后,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

本次交易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办理本次对外投资事宜。

经全体董事审议,同意公司以不超过1.95亿元(即对应标的公司100%股权价值不超过6.5亿元)收购武汉钧恒科技有限公司30%的股权。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对外投资收购股权的具体事宜,并签署本次《股权转让意向协议》及《承诺函》。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签订对外投资意向协议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001267　证券简称:汇绿生态　公告编号:2024-037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5月13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各位监事,会议于2024年5月18日在湖 北省武汉市江汉区青年路556号房开大厦写字楼37楼公司会议室、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长江路1078号好时光大厦1幢18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兴国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议案:《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

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对外投资收购武汉钧恒科技有限公司30%的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公司本次对外投资是为满足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在保持公司自有主营业务稳健发展的同时,丰富公司产业布局,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实力。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持续经营能力、现金流及资产状况造成不利影响,不会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符合公司长期经营发展及战略规划,对未来发展具有积极推动作用。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签订对外投资意向协议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5月20日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加其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泛华普益”)的开放式基金销售资格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根据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泛华普益签订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协议,现增加泛华普益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并于2024年5月21日起参加泛华普益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A类:519061	海富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类:519060	
2	A类:008611	海富通添鑫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类:008610	
3	A类:018042	海富通稳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类:519030	
4	A类:519024	海富通稳健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类:519023	
5	A类:010260	海富通策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类:010261	

二、业务开通时间

自2024年5月21日起,投资者可在泛华普益办理上述开放式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方式和办理时间等以泛华普益的规定为准。

三、适用投资者范围

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规定的投资者。

四、费率优惠活动

1、费率优惠内容

自2024年5月21日起,投资者通过泛华普益申购本公司上述开放式基金,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要求下,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业务)费率不设折扣限制(执行固定申购费用的除外),具体折扣费率以泛华普益的活动为准。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泛华普益销售的基金产品,其申购业务将同时享有上述费率优惠,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2、费率优惠期限

以泛华普益官方网站所示公告为准。

五、重要提示

1、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上述开放式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相关法律文件。

2、本次费率优惠活动仅适用于本公司在泛华普益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

3、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本公司产品在泛华普益申购业务的手续费(含定期定额申购业务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赎回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4、基金定投费率优惠活动参与基金产品需已在泛华普益开通了基金定投业务。

5、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泛华普益所有,有关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前述销售机构的有关公告。

6、特别提示投资人关注上述基金产品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及基金管理人的风险提示。

六、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站:www.puyi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080-3388

2、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站:www.hft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8-40099(免长途话费)

官方微信服务号:fund_hft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该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5月20日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江海证券有限公司为旗下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江海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海证券”)签署的销售补充协议,从2024年5月20日起,江海证券新增销售我司旗下部分基金,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自2024年5月20日起,投资者可通过江海证券办理以下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转换等业务。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是否开通定投	是否开通转换	是否费率优惠
015830	平安惠复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是	是	是
015831	平安惠复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是	是	是
007017	平安如意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是	是	是
007018	平安如意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是	是	是
007019	平安如意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E类)	是	是	是

注:同一产品各份额之间不能相互转换。

二、重要提示

1、定投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业务。上述列表开通定投业务的基金每期最低扣款金额以基金公告为准,销售机构可根据需要设置等于或高于基金公告要求的最低扣款金额,具体最低扣款金额以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2、基金转换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且由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的其他基金的基金份额的行为。基金转换业务规则与转换业务的收费计算公式参见本公司网站的《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开放式基金转换业务规则说明的公告》。

三、费率优惠

投资者通过江海证券申购或定期定额申购、转换上述基金,享受费率优惠,优惠活动解释权归江海证券所有,请投资者咨询江海证券。本公司对其申购费率、定期定额申购费率、转换业务的申购补差费率均不设折扣限制,优惠活动的费率折扣由江海证券决定和执行,本公司根据江海证券提供的费率折扣办理,若费率优惠活动内容变更,以江海证券的活动公告为准,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6007

公司网址:www.jhzq.com.cn

2、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00-4800

网址:fund.pingan.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5月20日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邮储银行邮你同赢平台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及参加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邮储银行”)就其旗下“邮你同赢”平台签署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自2024年5月20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增加“邮你同赢”平台为销售机构,适用基金具体如下: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诺安聚鑫宝货币市场基金C	001669
2	诺安理财宝货币市场基金C	001026

自2024年5月20日起,投资者可通过“邮你同赢”平台办理上述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进行相关信息查询并享受相应的售后服务,具体办理程序及业务规则请遵循“邮你同赢”平台的规定。

1、基金定投业务

自2024年5月20日起,投资者可通过“邮你同赢”平台办理上述基金的定投业务。

2、基金转换业务

自2024年5月20日起,投资者可通过“邮你同赢”平台办理上述基金与本公司旗下在“邮你同赢”平台可参与转换基金间的转换业务。

基金转换业务的规则、费用及计算方法请参见基金最新的招募说明书及本公司已刊登的基金办理转换业务的相关公告。

3、基金费率优惠活动

自2024年5月20日起,投资者通过“邮你同赢”平台办理上述基金与本公司旗下可参与转换基金间的转换业务,享有的申购费补差费率优惠以“邮你同赢”平台的规定为准。

基金费率标准详见最新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重要提示:

1、上述基金在“邮你同赢”平台的申购、定投申购起点金额不得低于0.01元(含申购费),具体以“邮你同赢”平台规定为准。

2、目前邮储银行仅在“邮你同赢”平台销售上述基金,后续邮储银行在其他渠道销售上述基金,具体以邮储银行规定为准,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3、同一基金不同基金份额之间不得相互转换。

4、投资者在“邮你同赢”平台办理相关业务应遵循“邮你同赢”平台的具体规定。相关业务规则及前述费率优惠如有变动,敬请投资者留意“邮你同赢”平台的相关公告。

5、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某一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相关机构不对基金投资收益做出任何承诺或保证。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产品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充分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认真考虑基金存在的各项风险因素,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因素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并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6、本公告的有关内容在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由本公司负责解释。

投资者可以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邮你同赢”平台

客户服务电话:95580

网址:https://ynty.psbc.com/

2、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8

网址:www.lionfund.com.cn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5月20日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富国国证信息技术创新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计票日开始停牌的提示性公告

富国国证信息技术创新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富国国证信息技术创新主题ETF”、场内简称:“信创ETF富国”、基金代码:159538;以下简称“本基金”)于2024年4月18日发布《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富国国证信息技术创新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并于2024年4月19日起至2024年5月1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持续运作富国国证信息技术创新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基金将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计票之日(2024年5月20日)开市起至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公告日10:30停牌(如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公告发布日为非交易日,则发布日后首个交易日开市起复牌)。如议案未获通过,本基金亦将自刊登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情况公告日10:30起复牌。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2024年4月18日刊登于规定媒介和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ullgoal.com.cn)的《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富国国证信息技术创新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5月20日

富国中证国有企业改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上市交易提示性公告

富国中证国有企业改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定于2024年5月20日开始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场内简称为“国企改革ETF”,交易代码:159528。

经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2024年5月17日富国中证国有企业改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0104元。上市首日以该基金份额净值1.010元(四舍五入至0.001元)为开盘参考价,并以此为基准设置涨跌幅限制,幅度为10%。

截至2024年5月17日,本基金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的比例为基金资产净值的95.13%,投资组合比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5月20日

关于富国中证国有企业改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新增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

为促进富国中证国有企业改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市场流动性和平稳运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指引第2号——流动性服务》等有关规定,自2024年5月20日起,本公司新增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为富国中证国有企业改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528)的流动性服务商。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5月20日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博时富璟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5月2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博时富璟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博时富璟一年定开债
基金代码	014004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李秋实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黄海峰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李秋实
任职日期	2024年5月20日
证券从业年限	11.8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1.8年
过往从业经历	2012-至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助理,研究员,高级研究员,高级研究员兼基金经理助理,博时货币市场基金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广利纯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博时富盈纯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博时民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裕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富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富添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丰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利纯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博时裕弘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现任博时富安纯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博时富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裕鹏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裕通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博时富泽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富进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博时富冰纯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博时富璟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富鹏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富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裕瑞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富隆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 基金名称 / 任职日期 / 离任日期 002175 / 博时裕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20-07-07 / 2021-10-27 004334 / 博时广利纯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 2020-07-07 / 2021-10-27 004458 / 博时富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20-07-07 / 2021-10-27 006431 / 博时富添纯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 2020-07-07 / 2021-10-27 003708 / 博时民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20-07-07 / 2021-10-27 008170 / 博时富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21-03-18 / 2022-03-30 R000259 / 博时聚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21-08-17 / 2023-01-18 003259 / 博时聚利纯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 2023-01-19 / 2023-02-22 002569 / 博时裕弘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21-08-17 / 2023-03-23 002354 / 博时裕鹏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20-07-07 / - 004479 / 博时富和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20-07-07 / - 006622 / 博时富安纯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 2020-07-07 / - 008651 / 博时富进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 2021-01-27 / - 008829 / 博时富泽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 2021-01-27 / - 003162 / 博时富宁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21-02-05 / - 006582 / 博时富冰纯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 2021-02-05 / - 006714 / 博时富鹏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21-02-25 / - 002578 / 博时裕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21-10-27 / - 001578 / 博时裕瑞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22-09-09 /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司已将上述基金经理变更事项按相关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基金经理变更备案手续。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五月二十日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博时聚源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5月2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博时聚源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博时聚源纯债债券	
基金代码	A类份额:003188	C类份额:010973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何平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黄海峰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何平
任职日期	2024年5月20日
证券从业年限	18.2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8.2年
过往从业经历	2006-2008 中国农业银行总行/投资经理 2008-2022 中信银行/金融市场部处长 2022-至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博时裕通纯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博时裕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富汇纯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博时富源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裕瑞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富泽金融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裕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聚源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 基金名称 / 任职日期 / 离任日期 007659 / 博时富汇纯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 2023-02-01 / - 002175 / 博时裕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23-02-01 / - 002716 / 博时裕通纯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 2023-02-01 / - 006714 / 博时富源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23-02-01 / - 001578 / 博时裕瑞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23-02-01 / - 016914 / 博时富泽金融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23-12-06 / - 002970 / 博时裕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24-04-03 /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